

证券代码：832641

证券简称：天蓝地绿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
审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宣达审字[2025]0104 号）。

监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就上述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内容

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的主要内容为：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持续经营”所述，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 3,558,433.03 元，相较 2023 年度营业收入 76,313,637.88 元，大幅下降；2024 年度净利润-52,922,258.85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8,033,549.47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亏损额占净资产的 41.04%。

同时，正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其他重要事项”1、所述，天蓝地绿公司董事长高文兵先生被仙桃市公安局实施强制措施并立案调查，案件尚待进一步调查。财务报表附注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2 所述，公司已经出现银行贷款逾期及供应商起诉执行的情况，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以上款项均未支付，并致使公司相关银行账户被冻结。

上述情况已经影响到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的开展，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对报告中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对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公司董事会针对保留意见所做的说明均无异议。

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审计保留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说明！

湖北天蓝地绿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